

彰化縣溪州國小 113 學年度下學期第 3 次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06 月 16 日（星期一） 08 時 20 分。

二、地點：閱讀中心

三、主席：鄭麗雅 校長

記錄：林朝雄

四、出席：詳附簽到簿

五、主席致詞：

本次重點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相關提案，先請特教組長予以說明。

六、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編號	案由	決議	辦理情形	解除 列管
1	本校第二學期轉入生一許 0 棠，家長因接送不便之原因，決定辦理轉學	照案通過	縣府審核中	☐ 是 ☒ 否
2	本校陽光班一周 0 泰，提報 114 學年度第一類鑑定安置。	照案通過	鑑定報告撰寫中	☐ 是 ☒ 否
3	114 學年第一學期特殊學生之專業團隊服務申請名單	照案通過	縣府審核中	☐ 是 ☒ 否
4	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申請。	照案通過	縣府審核中	☐ 是 ☒ 否

七、提案討論：

※討論提案一

案由：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請各位委員審議。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詳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針對 114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本校設有分散式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導師 1 名、專任教師 1 名，114 學年度合計開設語文領域（17 節）、數學領域（14 節），特殊需求領域（4 節），健康與體育領域（融合課 1 節），每週節數共 36 節。

三、本校學前升小一新生王○宏（語障）因有構音問題，考量其需求須申請聽語巡迴班教學服務，預計安排特殊需求領域（1 節），每週節數共 1 節。

以上請各位委員審議。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三

案由：本校設有集中式特教班 1 班，編制特教導師 2 名，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中以溝通訓練代替本土語言節數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公告[11307184]號辦理。

2. 陽光班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委員審查建議：「如有部分學生確實嚴重到無法進行課程須個別化進行討論，提供學生學習狀況及需要刪除本土課程之原因，於特推會及課發會會議中進行全盤討論列入會議記錄才行調用課程，請修正」。

3. 陽光班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延續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規劃以溝通訓練代替本土語言節數一案之原因說明如下：

114 學年度學生之語文表達及溝通互動的能力均偏弱，希望能按照目前語文領域授課節數之課程節數調整，將本土語言的課程均調整成特需課程-溝通訓練，期望能透過溝通訓練，提升學生不同管道的溝通方式並期許學生能利用學習到的溝通方式順利表達需求。學生能力描述如下：。

(1)在語文表達方面：

A. 一位三年級多重障礙的學生，完全無口語，大多時間會發出「阿」的聲音吸引他人注意。

B. 一位五年級智能障礙重度學生有嚴重的構音問題，說話上面多以單詞表達看到的物品，平時難以單憑口語理解學生所要表達的意思，他人需透過其手指方向及肢體動作猜測該生所要表達的事情。

C. 二位五年級自閉症的學生，大多時間會使用單詞表達需求，詞彙量少，需透過仿說來訓練口語表達的能力。

D. 一位二年級其它障礙的學生，完全無口語，大多時間會發出「一」的聲音進行需求表達。

E. 一位二年級智能障礙中度的學生，識字量極低，僅能以口語提出基本需求，且無法在跨情境中進行合適的表達。

F. 兩位一年級智能障礙極重度的學生，不識字，且僅能以單音來進行需求表達。

是故本班學生在語文表達能力方面有許多進步的空間。

(2)在語文理解方面：

班上幾乎全部的學生無法認讀國字。學生對於開放性的問題，因不懂意思，大多重述老師的話語，甚至是無法回答；封閉式的問題，老師提供選項，學生

會仿說老師的問題或是最後一個選項，對問題的理解有困難。班上大多學生對於日常用語、物品名詞及生活問題仍然不夠熟悉，會混淆意義，例如：你、我、他；今天、明天、昨天；夏天、冬天；晴天、雨天、陰天；衛生紙、濕紙巾；剛剛下課玩了什麼？……等

(3)語言治療師建議：

加強學生口語表達能力，在視覺、聽覺的提示下，讓學生能利用口語並使用目標句型表達需求；有構音問題的學生需加強語言表達的清晰度；練習回答提取式問題；利用學生正在注意的物品及正在進行的活中，提供口語刺激，增加口語表達的主動性。

綜上所述，提請委員依學生組成、學生能力、學生需求及治療師建議討論決議之，請各位委員討論審議。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四

案由：針對陽光班(集中式特教班)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中融合課程規劃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陽光班規劃高年級學生三位與劉育維老師教授之六年甲班，每週進行綜合活動領域融合課程一節，以及規劃中年級與高年級學生共四位與傅彥甯老師教授之中年級學生，每週進行健康與體育領域融合課程一節。

綜上所述，請各位委員討論審議。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三

案由：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服務績效評估(詳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63213 號函辦理，請各位委員審議。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四

案由：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員服務績效評估(詳如附件四)，提請討論。

說明：請委員審查本校陽光班特教助理員莊 0 倫、特教學生(鄭生)助理員李 0 英之服務績效評估表。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五

案由：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交通車司機及隨車人員服務績效評估(詳如附件五)，提請討論。

說明：請委員審查本校特教學生交通車司機李 0 銘、隨車人員莊 0 倫之服務績效評估表。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討論提案六

案由：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申請特教助理員，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0 日府教特字第 1140215770 號函辦理，詳見附件五(助理員申請表)

決議：同意 13 票，不同意 0 票，無意見 0 票，照案通過。

八、主席結論

謝謝各位出席審議，希望藉由特教課程計畫安排特殊生更優質的教學服務。

承辦：

輔導主任：

校長：

教師兼
特教組長 林朝雄

教師兼
輔導主任 陳瑋蓁

溪州國小 鄭麗雅
校長

特推會：



彰化縣溪州國小暨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簽到表

會議時間：114.06.16(一) 上午 8:20

會議地點：羊光森林

編號	職 稱	備 註	姓 名	簽到
1.	總召集人	校 長	鄭麗雅	鄭麗雅
2.	執行祕書	輔導主任	陳瑋蓁	陳瑋蓁
3.	教務主任	教務主任	簡世雄	簡世雄
4.	學務主任	學務主任	廖秋雅	廖秋雅
5.	總務主任	總務主任	林芳如	林芳如
6.	幼兒園主任	幼兒園主任	林素琴	林素琴
7.	執行幹事	特教組組長	林朝雄	林朝雄
8.	執行幹事	特教班老師	張繼蓬	張繼蓬
9.	執行幹事	不分類巡迴班導師	林勇助	林勇助
10.	普通班教師代表	級任代表	蔡曜仲	蔡曜仲
11.	普通班教師代表	科任代表	周大中	周大中
12.	家長代表	特教生家長	陳一如	陳一如
13.	學生代表	特殊學生代表	王瑤	王瑤